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22號

**在2017年5月10日星期三上午11時及
2017年5月11日星期四上午9時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名單

出席議員及政府官員和列席秘書名單載於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2017年廢物處置(指定廢物處置設施)規例 (修訂附表1)公告》 (於2017年4月28日刊登憲報)	74/2017
2. 《2017年危險藥物條例(修訂附表1)令》 (於2017年5月5日刊登憲報)	75/2017

其他文件

1. 第86號 — 優質教育基金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審計署署長
報告
(於2017年5月2日發表)
2. 第87號 — 教育發展基金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審計署署長
報告
(於2017年5月2日發表)
3. 第88號 — 資歷架構基金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審計署署長
報告
(於2017年5月2日發表)
4. 第89號 — 財務匯報局
2016年報
(於2017年5月2日發表)
5. 第90號 — 僱員補償保險徵款管理局
2015/2016年報
(於2017年5月4日發表)
6. 第91號 — 僱員補償援助基金管理局
2015-2016年報
(於2017年5月4日發表)
7. 第92號 — 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
2015-2016年報
(於2017年5月4日發表)
8. 第93號 — 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
2015年報
(於2017年5月4日發表)
9. 第94號 — 肺塵埃沉着病特惠基金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年報
(於2017年5月4日發表)

10. 第95號 — 語文基金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審計署署長
報告
(於2017年5月4日發表)
11. 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就對梁君彥議員的投訴提交的報告
(於2017年5月10日發表)
12. 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17/16-17號報告
(於2017年5月4日發表)

發言

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主席姚思榮議員就委員會就對梁君彥議員的投訴提交的報告向本會發言。

質詢

載於議程內第1至22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送交議員。

政府法案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 《2017年撥款條例草案》 : 財政司司長

(在本條例草案全體委員會(“全委會”)審議階段期間，會議在2017年5月10日晚上7時55分暫停，並在5月11日上午9時恢復。)

本會進入全委會審議階段，繼續審議條例草案的附表。全委會展開第3項辯論，主題是“扶貧、福利及醫療服務、安老、公共衛生及人口政策”，涵蓋由6位委員就載於會議過程正式紀錄內6個總目提出的16項修正案。在委員及政府官員就修正案發言後，第3項辯論結束。

全委會展開第4項辯論，主題是“土地、房屋、交通、環境及保育”，涵蓋由8位委員就載於會議過程正式紀錄內16個總目提出的38項修正案。在委員及政府官員就修正案發言後，第4項辯論結束。

全委會展開第5項辯論，主題是“經濟發展和創新及科技”，涵蓋由6位委員就載於會議過程正式紀錄內13個總目提出的19項修正案。在委員及政府官員就修正案發言後，第5項辯論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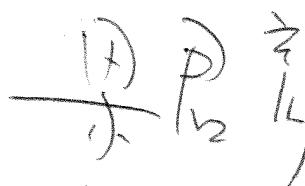
全委會展開第6項辯論，主題是“教育、人力、青年、藝術及文化，以及體育”，涵蓋由11位委員就載於會議過程正式紀錄內5個總目提出的27項修正案。委員及政府官員就修正案發言。

下次會議

全委會回復為立法會。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17年5月17日上午11時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2017年5月11日晚上7時53分休會。

立法會主席



(梁君彥)

香港立法會綜合大樓
會議廳

2017年6月19日